

一名男子为了蝇头小利，将自己的银行信用卡借给他人使用，因涉嫌犯罪被上网通缉。5月19日，这名嫌疑男子进站乘车时，被怀化铁路公安处龙山北站派出所民警抓获。

经审查，嫌疑人向某，36岁，湖南龙山人。据其交待，向某在云南打工时，为贪图小利，将自己的银行信用卡提供给所谓的“朋友”（实为电信诈骗人员）使用，每次可获取200元到300元的“回报”。